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11016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  
30號

承辦人：徐敏晃

電話：23952340#114

傳真：23952370

電子信箱：wigolast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東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資字第11300035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87040000E\_113000355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防範詐騙及網路釣魚信件，教育部及校園雲端電子郵件  
服務系統已啟用SPF驗證檢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月10日臺教資通字第11327001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本市所屬市立學校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為D級，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規定校內不可維運Mail Server，僅供卓參。
- 三、請轉知所屬人員，如有使用教育部校園雲端電子郵件服務系統，若發現收不到信件或是信件遭標示為垃圾郵件，可能是寄信端未完成正確SPF宣告設定。
- 四、檢附前開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



教務處 收文:113/01/12



1130000239

有附件